江苏百川高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2455　证券简称:百川股份　公告编号:2025-010

2024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未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6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百川股份	股票代码	002455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无变更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陈慧敏	缪斌	
办公地址	江苏省江阴市云亭街道建设路55号	江苏省江阴市云亭街道建设路55号	
传真	0510-86013255	0510-86013255	
电话	0510-81629928	0510-81629928	
电子信箱	bcc@bcchem.com	bcc@bcchem.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业务主要涉及精细化工、新材料和新能源三大板块。

精细化工产品:环保有机溶剂、醛类、醇类、耐高温环保增塑剂、绝缘树脂、粉末涂料单体、光固化涂料单体等多个系列,产品主要应用于涂料、油墨等相关行业。产能、品质及市场占有率位居行业前列,拥有国内国外两大市场,是多家世界500强化工及涂料企业长期稳定的合作伙伴。

新材料产品:针状焦、负极材料(石墨化)、正极材料、废旧锂电池资源化利用等多个产业项目,产品主要应用于新能源、新材料等领域。

新能源产品:多种规格型号的方形铝壳锂电池、电池组以及储能系统等,产品定位于“泛储能”应用端,覆盖大型集装箱式储能系统、工商业储能产品、户用储能设备以及通信备电等多个应用领域。

(一)公司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公司目前销售的主要产品基本介绍如下:

1、精细化工产品

(1)醋酸酯类

产品名称	基本介绍
醋酸丁酯	无色透明、有愉快果香气味的液体,与醇、醚、酮等有机溶剂可混溶,对乙基纤维素、醋酸丁酸纤维素、聚苯乙烯、甲基丙烯酸树脂、氯化橡胶以及多种天然树胶均有较好的溶解性能,通常用于有机溶剂和食物香精。
醋酸乙酯	无色透明液体,溶于水、氯仿、乙醇、丙酮和乙醚,可作为工业溶剂应用于醋酸纤维、乙基纤维、氯化橡胶、乙烯树脂、乙酸纤维树脂、合成橡胶、涂料及油漆等产品的生产制造,亦可做粘合剂、提取剂、香精原料等。
醋酸丙酯	无色透明液体,可与乙醇、乙醚互溶,有特殊水果香味,通常作为溶剂应用于涂料、油墨、硝基喷漆、清漆、树脂等行业,亦可应用于香料香精行业。

(2)偏苯三酸酐及酯类

产品名称	基本介绍
偏苯三酸酐	白色片状固体,可溶于热水、丙酮、2-J酮、二甲基甲酰胺、醋酸乙酯、环己酮等溶剂,可用于聚氯乙烯增塑剂偏苯三酸三辛酯的生产。此外,偏苯三酸酐还可用作环氧树脂固化剂、耐热绝缘层压物、耐热清漆、稳定剂、染料颜料、表面活性剂、胶片以及水溶性涂料用的多元酸等。
偏苯三酸三辛酯	一种耐热性、耐久性增塑剂,兼具聚酯增塑剂和单体增塑剂的优点,其相溶性、加工性、低温性亦较聚酯增塑剂为优。偏苯三酸三辛酯主要用于105℃级耐热电线电缆料以及其他要求耐热性和耐久性的板材、片材、密封垫等制品的生产,也适用于氯乙烯共聚物、硝酸纤维素、乙基纤维素,聚甲基丙烯酸甲酯等多种塑料。

(3)醇醚类

产品名称	基本介绍
丙二醇甲醚	属于醇醚类溶剂,溶解性能优异,挥发速度适中,主要用作溶剂、分散剂、稀释剂和萃取剂,应用于涂料、油墨、印染、农药等行业。
丙二醇甲醚醋酸酯	无色液体,是一种对极性和非极性物质均有较强溶解力的溶剂,主要用于油墨、油漆、纺织染料、纺织油剂,也可用于液晶显示器生产中的清洗剂,适用于溶解氨基甲基酸酯、乙烯基、聚酯、纤维素醋酸酯、醇酸树脂、丙烯酸树脂、环氧树脂及硝化纤维素等多类树脂。

(4)多元醇类产品

产品名称	基本介绍
三羟甲基丙烷	白色片状结晶,易溶于水、低碳醇、甘油、N,N-二甲基甲酰胺等溶剂,主要用于醇酸树脂、聚氨酯、不饱和树脂、聚酯树脂、涂料等领域,也可用于合成航空润滑油、印刷油墨等,还可用作纺织助剂和聚氯乙烯树脂的热稳定剂,是一种十分重要的精细化工产品。
双三羟甲基丙烷	是生产丙烯酸单体/低聚物、合成润滑油、化妆品、特种树脂及化学中间体、消泡剂、涂料树脂、PVC稳定剂及其它精细化学品的原料。
新戊二醇	白色结晶固体,无臭,具有吸湿性。易溶于水、低级醇、低级酮、醚和芳烃化合物等。新戊二醇具有耐水、耐化学药品、耐候性。其氨基烘漆具有良好的保光性并且不泛黄,是聚酯树脂的热稳定剂,高级润滑油的润滑剂,增塑剂。新戊二醇应用广泛,主要作为生产不饱和树脂、聚酯粉末涂料、无油醇酸树脂、印刷油墨、合成航空润滑油、聚氨酯泡沫塑料的增塑剂、合成增塑剂、表面活性剂、绝缘材料、阻聚剂、油品添加剂等;另外,在医药行业也有所应用。

(5)醛类

产品名称	基本介绍
正丁醛	正丁醛无色透明液体,本身具有特殊的气味,可直接或间接用于香料合成。它可以与其他醛、醇或酯等化合物反应,合成具有复杂香味的香料。在树脂生产方面,正丁醛可用于合成树脂,可用于制造餐具、电器外壳;在涂料、胶黏剂等领域也有应用,能够提供良好的黏结性能和化学稳定性。正丁醛可作为合成某些药物的中间体,还可以用于合成一些心血管药物的中间体,在药物研发和生产中发挥重要作用。
异丁醛	异丁醛无色透明液体,本身具有特殊的气味,可以作为香料的原料。它可以与其他化合物反应合成多种香料,用于食品、饮料、化妆品等产品的调香。异丁醛在涂料和油漆生产中有多种用途,它可以作为溶剂,帮助溶解树脂、颜料等成分,使涂料具有良好的流动性和涂布性能。另一方面,它参与合成的一些树脂可以用于制造高性能的涂料,这些涂料具有良好的光泽度、耐候性和耐腐蚀性,可用于汽车、建筑等表面涂装。

(6)醇类

产品名称	基本介绍
丁醇	又名正丁醇,无色液体,有酒精味,与乙醇、乙醚及其他多种有机溶剂混溶。主要用于制造邻苯二甲酸、脂肪族二元酸及磷酸的正丁酯类增塑剂,它们广泛用于各种塑料和橡胶制品中,也是有机合成中制丁醛、丁酸、丁胺和乳酸丁酯等的原料。
辛醇	又名2-乙基己醇,无色至淡黄色油状液体,有甜味和淡淡的花香。主要可用来生产:苯二甲酸二辛酯(DOP)、乙二酸二辛酯(DOA)、偏苯三酸三辛酯(TOTM)等增塑剂、丙烯酸辛酯、表面活性剂类、润滑油添加剂、采矿用、柴油机燃料添加剂、溶剂和配药、防锈剂酯等化学品;也用于印染、油漆、胶片等方面

(7)绝缘树脂类产品

产品名称	基本介绍
绝缘树脂	是一种具有优良电绝缘性能的涂料,可以使绕组中导线与导线之间产生良好绝缘层,主要用于各类线径的裸铜线、合金线及玻璃丝包线外层,以提高和稳定漆包线的性能。

(8)丙烯酸酯类产品

产品名称	基本介绍
多元醇丙烯酸酯	主要用于紫外线固化涂料和油墨的反应稀释剂,本品为功能单体,具有高沸点、高活性、低挥发、低粘度特性。与丙烯酸类预聚体有良好的相溶性,可作活性稀释剂,用于UV及EB辐射交联,还可以成为交联聚合的组成物,同时还广泛用于光固油墨,表面涂层、涂料及粘合剂中,并赋予良好的耐磨性和硬度附着力及光亮度。

2、新材料产品

(1)针状焦

产品名称	基本介绍
针状焦	一种炭素材料,外观为银灰色、有金属光泽的多孔固体,其结构具有明显流动纹理,孔大而少且略呈椭圆形,颗粒有较大的长宽比,有如纤维状或针状的纹理走向,摸之有润滑感,是生产超高功率电极、锂电池负极、特种炭素材料、炭纤维及其复合材料等高端炭素制品的原料。

(2)负极材料(石墨化)

产品名称	基本介绍
负极材料	采用碳素材料加工而成,导电性好,结晶度较高,具有良好的层状结构,适合锂的嵌入脱嵌,有良好的充放电电位平台。

3、新能源产品

(1)磷酸铁锂电芯及模组

产品名称	基本介绍
磷酸铁锂电池	是一种以磷酸铁锂(LiFePO4)为正极材料,人造石墨为负极材料组装而成的方形铝壳锂离子电池,单体容量覆盖100Ah-375Ah。磷酸铁锂电池具有工作电压高、能量密度大、循环寿命长、安全性能好、自放电率小、无记忆效应等优点,广泛应用于动力及储能等领域。
标准储能模组	以磷酸铁锂方形铝壳单体为基本元素,按一定模式排列进行标准化设计,用铜排或铝排通过激光焊接连成储能专用基本单元。标准化模组便于搬运、安装、维护及降本。储能模组应用于电力储能系统电量存储。

(二)公司所处行业与上下游行业的关联性

公司化工产品所处行业的上游行业为精细化工行业,公司生产所需的主要原材料包括丙烯、偏三甲苯、正丁醇、冰醋酸、丙醇、环氧丙烷、甲醇等各类基础化工产品。上述化工原材料多为大宗商品,行业发展成熟,原材料供应充足,其市场价格受供需关系、国际油价等因素影响较大,国际油价的大幅波动会一定程度影响相关原材料的市场价格,进而影响公司的直接材料成本。在上游原材料价格上涨或下跌时,公司会根据原材料变动幅度并结合市场需求情况调整产品销售价格,但变动时间可能存在滞后性。因此上游行业的波动会在一定程度上影响公司的产品毛利。公司醋酸丁酯、醋酸乙酯、醋酸丙酯、三羟甲基丙烷、丙二醇甲醚醋酸酯、偏苯三酸酐、偏苯三酸三辛酯、丙烯酸酯、正丁醇、辛醇、新戊二醇、甲酸钠等主要化工产品的下游应用领域极为广泛,覆盖涂料、油墨、树脂、增塑剂、光固化材料、水性涂料、溶剂等众多领域,这些领域发展较为成熟,与日常生活及生产应用息息相关,受国民经济运行情况影响,国民经济的景气程度将改变下游行业的需求,从而影响本行业产品销售价格。

新材料产品目前上游原材料主要为煤焦油,原材料供应方面,我国作为世界焦炭大国,焦炭和煤焦油加工产业无论在规模上还是技术上均达到了国际先进水平,生产针状焦所需的主要原材料在我国市场上供应充足。新材料产品主要应用于锂电负极材料和超高功率石墨电极,并进一步供给下游的新能源汽车动力电池、储能电池、消费电池和电炉炼钢产业。

新能源产品所处行业的上游行业主要是锂电池材料行业,公司生产所需的主要原材料包括磷酸铁锂正极材料、负极材料、电解液、电池隔膜、正负极箔材以及各种添加剂。以上材料主要分为锂电专用材料和大宗商品,其中锂电专用材料目前已基本完成国产化,国内产业链完善;大宗商品主要涉及铜、铝、锂等金属材料,原材料价格会受到大宗商品价格波动的影响。新能源产品主要包括锂电池、储能模组以及储能系统等产品。产品主要应用于新能源发电配套储能、火电调频、电网侧储能、用户侧储能以及离网型微电网等场景。下游用户包括储能系统集成商、储能终端用户等群体。

(三)公司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公司严格按照生产计划,合理预测原材料需求,在保障一定的安全库存的基础上,按月组织原材料采购。公司在长期的生产经营过程中已建立起了详细的供应商档案,并在综合比较产品价格、质量、供货稳定性等因素的基础上优化采购结构,依据公司销售订单情况、原料库存情况和行情波动趋势等因素综合考虑制定合理的采购计划,调整采购节奏,在保障生产的前提下尽可能降低采购成本,减少资金占用率。

2、生产模式

公司生产管理部门每月根据销售部门了解到的市场情况及订单情况下达产量目标,安排公司各生产环节制定生产计划,并根据月度生产计划和原材料计划消耗定额报送原材料需求计划,经公司相关管理部门审批后下达供应部门采购。公司生产、检验部门按照行业相关标准全程监控产品质量。对于新产品,由技术开发中心负责生产工艺及产品全程质量的监控工作,各职能部门及生产车间做好组织实施工作,以确保对产品开发过程实现有效控制。

3、销售模式

公司通过自营模式向境内外销售。公司每月底依据市场行情的波动情况与大客户协商确定下月供货数量及结算价格,与部分大客户按月签订销售订单。对其余客户采用按单报价的方式,严格遵守合同确定的条款,严格监管合同执行情况、应收款回收情况,以降低资金风险。

目前,新材料产品主要是针状焦、负极材料(石墨化),主要应用于锂电负极材料和超高功率石墨电极,并进一步供给下游的新能源汽车动力电池、储能电池、消费电池和电炉炼钢产业。

新能源产品主要为电芯以及储能系统。电芯产品为子公司海基新能源标准产品,根据客户需要进行交付;储能系统是专业化较强的产品,通常根据客户差异化的需求定制开发,为了加快交付速度,减少二次开发的投入,公司已将储能的基础单元进行标准化,实现便捷交付。公司根据订单生产,按期交付客户,同时锁定部分原材料。

(四)市场地位

在精细化工板块,公司是相关细分领域具备规模优势的龙头企业,制订/修订了多项产品的国家标准及行业标准,是诸多世界500强涂料企业稳定的原材料供应商和合作伙伴。公司自设立以来,始终致力于充分利用自己的核心技术,扩大现有“环境友好型”产品的生产,为社会提供低毒、环保、安全的涂料溶剂、增塑剂原料等产品,以逐步实现对传统有毒有害相关产品的替代。同时,公司努力通过技术工艺改进,进一步扩大及延伸产业链,巩固细分行业的领先优势,促使相关产品在规模、价格和质量方面,在可应用范围内取代有毒、有害产品,从而达到改善家居生活环境、提高安全标准的目标。

在新材料板块,公司现已与多家国内龙头石墨电极企业和知名锂电材料电池厂家开展合作。随着近年来各个项目的陆续投产,公司有望凭借产业链优势和技术优势,进一步降低生产成本,提高市场竞争力。

在新能源板块,子公司海基新能源始终致力于储能产品的研发、设计、生产、应用,在产品上已实现了电芯产品及储能系统的品种多元化,储备了多款适用于户储领域、调频领域、大储及工商业储能全领域的系统类产品,并积极进击1CP充放电差异化市场。子公司海基新能源在多种储能应用领域中积累了丰富的项目实施经验,深度绑定行业内头部客户,与众多系统集成商保持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子公司海基新能源未来将继续往专业化和行业细分领域发展,强化在储能领域的市场地位。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24年末	2023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2年末
总资产	11,660,634,839.43	11,441,149,080.98	1.92%	10,069,929,518.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981,076,832.04	1,862,263,690.63	6.38%	2,372,287,778.26
	2024年	2023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2年
营业收入	5,556,006,860.03	4,112,490,554.83	35.10%	4,131,027,387.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8,676,585.97	-466,124,163.84	123.31%	135,816,738.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1,797,505.39	-487,387,249.11	116.78%	107,742,485.2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55,839,914.31	408,311,369.39	134.10%	179,108,516.9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8	-0.79	122.78%	0.2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5	-0.79	118.99%	0.2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65%	-22.12%	27.77%	6.47%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178,260,156.42	1,457,208,428.63	1,273,859,492.26	1,646,678,782.7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5,811,766.47	66,041,575.11	857,514.43	5,965,729.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8,054,576.51	49,856,911.45	-750,729.49	4,636,746.9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5,084,160.10	207,648,050.66	178,603,480.58	474,504,222.97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87,571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84,68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郑铁江	境内自然人	14.19%	84,330,000.00	74,872,500.00	质押	36,397,500.00
惠宁	境内自然人	3.61%	21,439,924.00	0.00	不适用	0.00
郑江	境内自然人	2.61%	15,498,303.00	11,623,727.00	不适用	0.00
姚晓燕	境内自然人	1.61%	9,557,600.00	0.00	不适用	0.00
王亚娟	境内自然人	1.35%	8,000,000.00	0.00	不适用	0.00
倪晶	境内自然人	0.30%	1,800,000.00	0.00	不适用	0.00
张东辉	境内自然人	0.29%	1,700,100.00	0.00	不适用	0.00
巫仕明	境内自然人	0.22%	1,314,800.00	0.00	不适用	0.00
孙彬	境内自然人	0.21%	1,222,000.00	0.00	不适用	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20%	1,176,707.00	0.00	不适用	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郑铁江先生与王亚娟女士为夫妻关系,郑铁江先生与郑江先生为兄弟关系,除此以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也未知是否存在一致行动关系。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1、公司股东倪晶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0股,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1,800,000股,合计持有1,800,000股; 2、公司股东巫仕明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0股,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1,314,800股,合计持有1,314,800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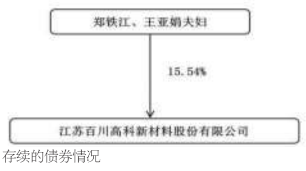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万元)	利率
可转换公司债券	百川转2	127075	2022年10月19日	2028年10月18日	96,677.88	0.50%[1]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	“百川转2”于2024年10月21日按面值支付第二年利息,每10张“百川转2”(面值1,000元)利息为5.00元(含税)。					

注:1 第一年0.30%、第二年0.50%、第三年1.00%、第四年1.80%、第五年2.50%、第六年3.00%

(2)公司债券最新跟踪评级及评级变化情况

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新世纪”)在对公司的行业、经营及财务等情况进行综合分析与评估的基础上,于2024年6月20日出具了《2022年江苏百川高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定期跟踪评级报告》。由于2023年公司亏损等原因,上海新世纪将本次公司主体信用评级结果由AA-下调至A+,评级展望维持“稳定”,“百川转2”信用评级结果由AA-下调至A+。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6月22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2年江苏百川高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定期跟踪评级报告》【新世纪跟踪(2024)100132】。

(3)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2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	2023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资产负债率	80.22%	79.16%	1.0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8,179.75	-48,738.72	116.78%
EBITDA全部债务比	11.48%	-2.16%	13.64%
利息保障倍数	0.54	-1.70	131.70%

三、重要事项

1、投资项目进展情况

公司于2024年3月16日发布了《关于投资项目进展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9)。公司孙公司宁夏百川新材料有限公司实施的“年产1.5万吨石墨负极材料(1万吨石墨化)项目”已完成竣工验收,正式投产;“年产2万吨磷酸铁、6000吨磷酸铁锂产品项目”“锂电池回收利用项目”已完成相关部门验收手续,进入生产阶段。子公司宁夏百川科技有限公司实施的“正异丁醛及丁辛醇项目”“年产3万吨新戊二醇项目”已打通全部流程,生产出合格产品,进入量产阶段。上述项目符合公司发展战略规划,扩大了公司生产规模,丰富了产品种类,有利于公司形成规模优势、产业链优势和成本优势,提高市场竞争力,预计对公司未来的发展将产生积极的影响。

公司于2024年6月19日发布了《关于投资项目进展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9)。公司子公司江苏海基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实施的“年产2GWh锂离子电池及电池组项目”已完成设备升级调试,生产出合格产品。上述项目符合公司发展战略规划,扩大了公司生产规模,升级、优化了公司产品,不断满足市场需求,有利于公司形成规模优势,丰富产品种类,提高公司抗风险能力和核心竞争力,预计对公司未来的发展将产生积极的影响。

公司于2024年11月13日发布了《关于募投项目试生产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10)。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年产3万吨石墨负极材料(8万吨石墨化)项目”已完成工程主体建设及设备安装、调试工作,试生产方案及装置试生产条件经专家组评审通过,已具备试生产条件,目前已进入试生产阶段。该项目符合公司发展战略规划,扩大了公司生产规模,丰富了产品种类,有利于公司形成规模优势、产业链优势和成本优势,提高市场竞争力。

2、向下修正“百川转2”转股价格

公司于2024年7月17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提议向下修正“百川转2”转股价格的议案》。2024年8月5日,公司召开的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同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下修正“百川转2”转股价格的议案》。

2024年8月6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向下修正“百川转2”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2)。因触发“百川转2”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根据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决定将“百川转2”的转股价格由10.31元/股向下修正为8.18元/股,修正后的转股价格自2024年8月6日起生效。

3、董事会、监事会换届及高级管理人员聘任

公司于2024年11月12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等相关议案。2024年11月29日,公司召开的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同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等相关议案。

公司于2024年11月30日发布了《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和内部审计部负责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15)。公司董事会(包括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及高级管理人员聘任工作已顺利完成。

上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和《中国证券报》上的相关公告。

证券代码:002455　证券简称:百川股份　公告编号:2025-008

债券代码:127075　债券简称:百川转2

江苏百川高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百川高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5年3月1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3月7日以书面、电话等方式通知了全体董事,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董事长郑铁江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会议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2025年3月20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10)同时刊登在《证券时报》和《中国证券报》。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会议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3月20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独立董事向董事会递交了述职报告,并将在2024年年度股东会上进行述职。独立董事2024年度述职报告详见2025年3月20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会议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3月20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2024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会议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3月20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会议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3月20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和《中国证券报》上《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1)。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一致同意的审核意见,具体内容详见2025年3月20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融资的议案》

会议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根据公司2025年经营及发展需要,公司及并表范围内子公司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确定,实际融资金额应在授信额度内以金融机构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授信品种包含但不限于贷款、银行承兑汇票、贸易融资、融资租赁等,同意公司及并表范围内子公司在申请授信融资时,以土地、厂房、设备等自有资产进行抵押。董事会授权公司及并表范围内子公司董事长或其授权代表签署与授信融资有关的合同、协议、凭证等各项法律文件,有效期为自2024年年度股东会通过本议案之日起,至2025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七)审议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会议表决结果: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7票回避。

本议案涉及全体董事薪酬,全体董事回避表决,同意将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会审议。

2024年度董事薪酬详见公司2025年3月20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2024年年度报告》中“第四节 公司治理”之“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部分相关内容。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审核意见,具体内容详见2025年3月20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会议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2票回避。

兼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蒋国强、郑江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2024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详见公司2025年3月20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2024年年度报告》中“第四节 公司治理”之“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部分相关内容。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一致同意的审核意见,具体内容详见2025年3月20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会议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3月20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一致同意的审核意见,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事项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具体内容详见2025年3月20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会议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3月20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和《中国证券报》上《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5-012)。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一致同意的审核意见,保荐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事项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2025年3月20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会议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同意公司使用余额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和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3月20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和《中国证券报》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3)。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一致同意的审核意见,保荐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2025年3月20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的专项评估意见》

会议表决结果: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3票回避。

基于谨慎性原则,独立董事刘斌、金炎、李华对该议案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3月20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的专项评估意见》。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会议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3月20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关于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会议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3月20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会议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3月20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和《中国证券报》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4)。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会议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2025年3月20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和《中国证券报》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5)。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一致同意的审核意见,保荐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2025年3月20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业务的议案》

会议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2025年3月20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和《中国证券报》上《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6)。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一致同意的审核意见,具体内容详见2025年3月20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修订〈风险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会议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3月20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风险投资管理制度》。

(十九)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和买卖本公司股票管理制度〉的议案》

会议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3月20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和买卖本公司股票管理制度》。

(二十)审议通过《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会议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在对各项资产全面清查的基础上,基于谨慎性原则及公司实际情况,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计提后能够公允、客观的反映公司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3月20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和《中国证券报》上《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7)。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二十一)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会议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同意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上述需提交股东会审议的议案,会议通知详见公司2025年3月20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和《中国证券报》上《关于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018)。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5年第一次会议审核意见;

3、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4、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江苏百川高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5、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江苏百川高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6、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江苏百川高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江苏百川高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19日

证券代码:002455　证券简称:百川股份　公告编号:2025-019

债券代码:127075　债券简称:百川转2

江苏百川高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4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百川高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3月20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2024年年度报告》。为了便于广大投资者全面深入了解公司经营情况,公司将于2025年3月28日(星期五)15:00-17:00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互动易”平台“云访谈”栏目举行2024年度业绩说明会。

本次业绩说明会将采用网络远程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陆深圳证券交易所“互动易”平台(http://irm.cninfo.com.cn),进入“云访谈”栏目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

出席本次业绩说明会的人员有:公司董事长郑铁江先生、总经理蒋国强先生、财务总监曹彩娥女士、董事会秘书陈慧敏女士和独立董事刘斌先生。

为充分尊重投资者、提升交流的针对性,现就公司本次业绩说明会提前向投资者公开征集问题,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投资者可以提前登录“互动易”平台(http://irm.cninfo.com.cn)“云访谈”栏目,进入公司本次业绩说明会页面进行提问。公司将于本次业绩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解答。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江苏百川高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19日

证券代码:002455　证券简称:百川股份　公告编号:2025-018

债券代码:127075　债券简称:百川转2

江苏百川高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4年年度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召开本次股东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时间:

①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4月10日(星期四)下午2:30。

②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4月10日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4月10日上午9:15至下午3:00期间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网络投票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进行,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参加股东会的方式: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 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5年4月7日(星期一)。

7. 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会的股权登记日为2025年4月7日,截止2025年4月7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通过通讯方式参加会议)。

(3)公司聘请的律师

8. 会议地点:江苏省江阴市云亭街道建设路55号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6.00	《关于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融资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司2024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
8.00	《关于公司2024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
9.00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10.00	《关于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业务的议案》	√

议案5、议案7、议案8、议案9、议案10属于涉及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本次股东会审议上述议案时,需对中小投资者(即除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单独计票,公司将根据计票结果进行公开披露。上述议案属于普通决议事项,需经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过半数通过即可生效。公司独立董事将在2024年年度股东会上作述职报告。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的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3月20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和《中国证券报》上的相关公告。

三、会议登记事项

1. 登记方式:现场登记、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2. 登记时间:2025年4月8日(星期二),9:00—11:00、13:30—16:00

3. 登记地点:江苏省江阴市云亭街道建设路55号董事会办公室

4. 登记手续:

(1)法人股东登记: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书及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出席人员应当携带上述文件的原件参加股东会。

(2)自然人股东登记: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出席人员应当携带上述文件的原件参加股东会。

(3)异地股东登记:异地股东可以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信函或传真应注明联系人和联系方式),请采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的股东,在信函或传真发出后与公司电话确认。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股东请仔细填写《股东参会登记表》(附件一),以便登记确认。传真及信函应在2025年4月8日16:00前送达公司董事会办公室。来信请注明“股东会”字样。

5. 会议联系方式:

会议联系人:陈慧敏,缪斌

联系电话:0510-81629928

传 真:0510-86013255

通讯地址:江苏省江阴市云亭街道建设路55号

邮 编:214422

6.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表交通及食宿费用自理,会期半天。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二。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江苏百川高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19日

附件一:股东参会登记表

名称/姓名		营业执照号码/身份证号码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编	

附件二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通过深交所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455。

2.投票简称:百川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本次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5年4月10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4月10日上午9:15至下午3: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三: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本人),出席江苏百川高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委托人对下列议案表决如下(请在相应的表决意见项下画“√”以明确表示同意、反对、弃权):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6.00	《关于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融资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司2024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			
8.00	《关于公司2024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			
9.00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10.00	《关于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业务的议案》	√			

如委托人对议案内容未做明确意见表示,受托人可根据其本人意愿代为行使表决。

委托人(签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期限:自签署日至本次股东会结束

年　月　日

注:授权委托书复印件有效;

委托人为法人,应加盖法人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字。

证券代码:002455　证券简称:百川股份　公告编号:2025-009

债券代码:127075　债券简称:百川转2

江苏百川高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百川高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5年3月1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3月7日以书面、电话等方式通知了全体监事,本次应出席会议监事3名,实际出席会议监事3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翁军伟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票3票;弃权票0票;反对票0票。

经与会监事审议,同意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监事会对董事会编制的《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进行了审核,审核意见如下:

《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2025年3月20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10)同时刊登在《证券时报》和《中国证券报》。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票3票;弃权票0票;反对票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3月20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票3票;弃权票0票;反对票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3月20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赞成票3票;弃权票0票;反对票0票。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和公司《章程》《未来三年(2022年-2024年)股东回报规划》对利润分配的相关要求,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兼顾了股东的即期利益和长远利益,与公司经营业绩及未来发展相匹配,符合公司的发展规划,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3月20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和《中国证券报》上《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1)。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票0票;弃权票0票;反对票0票;回避票3票。

本议案涉及全体监事薪酬,全体监事回避表决,同意将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会审议。

2024年度监事薪酬详见公司2025年3月20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2024年年度报告》中“第四节 公司治理”之“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部分相关内容。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票3票;弃权票0票;反对票0票。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健全的内部控制体系,制订了较为完善、合理的内部控制制度,公司的内控制度符合国家有关法规和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各项内部控制在生产经营等公司营运的各个环节中得到了持续和严格的执行。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作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3月20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票3票;弃权票0票;反对票0票。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实际情况,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违规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3月20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和《中国证券报》上《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5-012)。

(八)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票3票;弃权票0票;反对票0票。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余额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和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的现金管理收益,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该事项决策和审议程序合法、合规。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3月20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和《中国证券报》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3)。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票3票;弃权票0票;反对票0票。

经核查,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未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募集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8,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3月20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和《中国证券报》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5)。

(十)审议通过《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票3票;弃权票0票;反对票0票。

公司在对各项资产全面清查的基础上,基于谨慎性原则及公司实际情况,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计提后能够公允、客观的反映公司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3月20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和《中国证券报》上《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7)。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百川高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3月19日

证券代码:002455　证券简称:百川股份　公告编号:2025-012

债券代码:127075　债券简称:百川转2

江苏百川高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到账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江苏百川高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255号)核准,江苏百川高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于2022年10月19日公开发行了978.0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97,800.00万元。2022年10月25日本公司收到保荐人及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人”)汇缴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认购款978,000,000.00元扣除保荐承销费用14,500,000.00元(含增值税)及持续督导费用500,000.00元(含增值税)后合计人民币963,000,000.00元,已存入本公司开设在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华西支行的募集资金专户(账号:393000685013000237885)。另扣除律师费、会计师费等其他发行费用2,453,400.00元(含增值税),加上发行费用可抵扣增值税959,371.73元、持续督导费用500,000.00元(含增值税),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962,005,971.73元。

本公司上述发行募集的资金已全部到位,业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苏公W[2022]B133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期末余额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总额	978,000,000.00
减:发行费用	15,994,028.27
募集资金净额	962,005,971.73
减:募投项目累计使用资金	832,840,616.73
其中:以前年度募投项目累计使用资金	769,343,558.15
2024年度募投项目使用资金	63,497,058.58
减: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100,000,000.00
减:累计手续费支出	5,171.62
加:累计现金管理收益	349,410.95
加:累计利息收入	2,745,598.76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32,255,193.09

二、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江苏百川高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

根据《管理制度》的要求,并结合公司经营需要,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开设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授权签署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议案》,同意公司、子公司南通百川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通百川”)和宁夏百川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夏新材料”)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2022年度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专项存储和使用,并与保荐人、相应开户银行签署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情况进行监管。

2022年10月,公司、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及保荐人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南通百川、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周庄支行及保荐人签署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公司、南通百川、宁夏新材料、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川宁东支行及保荐人签署了《募集资金五方监管协议》,公司、南通百川、宁夏新材料、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川分行及保荐人签署了《募集资金五方监管协议》。

公司与保荐人及商业银行签订募集资金多方监管协议的时间、与多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账号	初时存放金额	截至日余额	存储方式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华西支行	393000685013000237885	962,005,971.43	45,336.53	活期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周庄支行	8110501013202071258		298,941.77	活期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川天鹅湖支行	691040100100031832		4,529,301.07	活期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川宁东支行	641301104013000602059		27,381,613.72	活期
合计		962,005,971.43	32,255,193.09	活期

三、2024年度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详见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2024年度,公司不存在募投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的情况。

(三)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4年度,公司不存在置换募集资金到账前先期投入的情况。

(四)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3年8月29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募集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额度不超过1.5亿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截至2024年8月28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该笔资金使用期限未超过12个月。

2024年8月28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募集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额度不超过1亿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截止2024年12月31日止,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余额为10,000.00万元。截至2025年3月10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该笔资金使用期限未超过12个月。

(五)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2023年4月6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公司日常经营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1.5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计划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单项产品投资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的理财产品。

2024年4月26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运营的情况下,使用余额不超过1.5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短期(不超过一年)的保本型理财产品,使用期限为自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2024年度,公司未实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余额为零。

(六)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不适用

(七)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不适用

(下转B32版)